## **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展战略和规划司2023年第二批研究课题征集公告**

　　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更好推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》有力有序有效实施，现向社会公开征集课题研究单位。具体事项公告如下：

**一、研究方向及题目**

　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围绕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，立足新发展阶段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，推动高质量发展，聚焦“十四五”规划实施和事关中长期发展的重大战略问题，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，提出推动今后一个时期相关领域任务实施的重大思路、重大举措。具体研究题目如下（研究要点详见附件1）：

　　1、发展环境变化对“十四五”规划实施的影响研究

　　2、“十四五”以来企业技术创新能力提升情况分析及下一步举措研究

　　3、“十四五”以来我国产业转移情况分析及下一步举措研究

　　4、“十四五”以来人工智能发展态势及影响研究

　　5、“十四五”以来我国能源消费总量增长和结构变化的量化分析及未来趋势研究

　　6、“十四五”以来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的量化分析及下一步举措研究

　　7、“十四五”以来我国总体就业状况评估及下一步举措研究

　　8、适应新发展阶段人口流动的服务管理制度研究

　　9、农业转移人口在常住地享有基本公共服务研究

　　10、增强内外开放协调性研究

　　11、构建中国式现代化指标体系研究

　　12、完善新发展阶段产业政策的思路和举措研究

**二、申报要求**

　　（一）课题申报单位必须具有完成课题必备的人才条件和物质条件，原则上应是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。课题负责人应在相关研究领域具有较深的学术造诣，原则上应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。课题申报单位要根据自身优势精心组建课题组，鼓励组成跨领域、跨学科的专家团队联合研究。为确保集中精力开展研究，每位负责人只能申报一个课题。

　　（二）研究课题申报书请下载附件2并按要求填写。申报书需由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盖章确认，一式2份，通过邮政EMS寄至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展战略和规划司（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38号，阳镇同志，邮编：100824），信封上请注明“申报课题”字样。同时，将申报书电子版发至ghsketi@163.com，并以“申报课题序号—课题负责人姓名—申报单位名称”命名申报书。

　　（三）申报截止时间为2023年5月26日（以寄出邮戳日期为准）。

　　（四）我司将对研究课题申报书进行审核，按程序择优遴选。结果确定后，将在国家发展改革委门户网站发布公告信息，并与入选委托单位签订正式合同，原则上给予每个课题10万元的经费资助。

　　（五）课题负责人在项目执行期间要遵守相关承诺，履行约定义务，按期完成研究任务，课题成果报告应达到公开发表或出版水平。

　　（六）课题研究成果知识产权归我委发展战略和规划司所有。课题承担单位及参加人员如公开发表研究成果，必须事先征得发展战略和规划司同意。课题承担单位及参加人员对课题享有署名权，在所发表成果上必须标明“本项研究得到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展战略和规划司课题研究项目资助”等字样。

**三、课题执行时间要求**

　　课题执行时间为签订合同之日起至2023年8月底。课题承担单位应按照我司要求按时组织开展课题开题、中期评议和终期评审，并在2023年8月31日前提交课题最终研究成果。

　　附件：1.2023年第二批研究课题及研究要点

　　　　　2.研究课题申报书

　　联系人：阳  镇  010—68501941

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展战略和规划司

2023年5月12日